172912050059

检 测 报 告

天诚测字[2022]第 203 号

项目名称：青海甘河工业园区环保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4 月份）自行检测

检测类别：无组织废气、废水、地下水

委托单位：青海甘河工业园区环保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2022 年 4 月 30 日

青海天诚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章）

检测报告说明

1.报告无本公司 MA 专用章、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3.报告内容涂改无效。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只对送检样品分析结果负责。

5.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十日内，向我公司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及复印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经许可的报告必须全文复制，未经许可报告不得部分复印，违者必究。

电话：0971-7661235

邮编：811600

地址：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甘河工业园区中小企业创业园

检 测 报 告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青海甘河工业园区环保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4 月份）自行检测
受测单位	青海甘河工业园区环保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性质	服务性检测
采样日期	2022 年 4 月 24 日
检测内容	（一）无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厂界四周； 检测项目：颗粒物、氨气、硫化氢、臭气浓度、风速、风向、温度、气压； 检测频次：4 次/天，共 1 天。 （二）废水检测 检测点位：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检测项目：pH、色度、悬浮物、CODcr、BOD_5、氨氮、氟化物、磷酸盐、总氰化物、总汞、镉、铬、六价铬、砷、铅、铜、锌、锰、总有机碳、烷基汞、总钡、总氮、总铍、总镍、总银、苯并(a)芘、流量； 检测频次：4 次/天，共 1 天。 （三）地下水 检测点位：1#-7#，共 7 口地下水井； 检测项目：浊度、pH、总大肠菌群、溶解性总固体、汞、镉、六价铬、铬、砷、镍、铅、铜、锌、锰、氰化物、硝酸盐、亚硝酸盐、氨氮、氟化物、氯化物、挥发酚； 检测频次：4 个瞬时样，1 次/月。
备注	1、污水处理站总排口暂时停运，未检测。 2、无组织废气中臭气浓度委托甘肃众仁检验检测中心送样分析；地下水硝酸盐委托地质矿产测试应用中心送样分析。

二、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最低检出浓度

（一）无组织废气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分析方法及来源	方法检出限
颗粒物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TC-70，TC-71，TC-72，TC-73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修改单	0.001mg/m^3
	电子天平 FA124,TC-03		

氨气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TC-70，TC-71，TC-72，TC-7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PC,TC-38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0.01mg/m^3
硫化氢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TC-70，TC-71，TC-72，TC-7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PC,TC-38	污染源废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0.001mg/m^3

（二）水和废水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分析方法及来源	方法检出限
pH 值	pH 计 PHS-3C，TC-15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浊度	便携式浊度计 WZB-170，TC-110	水质 浊度的测定 浊度计法 (HJ 1075-2019)	0.3NTU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PC,TC-38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氟化物	pH 计 PHS-3C,TC-14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GB 7484-87)	0.05mg/L
亚硝酸盐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PC 型,TC-38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GB/T 7493-87)	0.003mg/L
氟化物	pH 计 PHS-3C,TC-14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GB 7484-87)	0.05mg/L
氰化物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PC 型，TC-38 氰化物前处理蒸馏装置,TC-122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HJ 484-2009)	0.004mg/L
氯化物	25.00ml 酸式滴定管 250ml 锥形瓶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GB 11896-1989)	2mg/L
挥发酚	挥发酚前处理蒸馏装置，TC-12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UV-5500PC，TC-38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方法 1 萃取分光光度法（HJ 503—2009）	0.0003mg/L
总大肠菌群	精密恒温培养箱 WPX，TC-23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DSX-280B，TC-02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多管发酵法（GB/T 5750.12-2006）	/
溶解性总固体	电子天平 FA124,TC-04 电热恒温不锈钢水浴锅 DZKW-D-6，TC-08 精密鼓风干燥箱 WGZ,TC-24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8.1 溶解性总固体 称重法）(GB/T 5750.4-2006)	/
六价铬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PC,TC-38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87)	0.004mg/L

锌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200，TC-28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7475-87)	0.02mg/L
铜		铜、铅、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1.0×10^{-3}mg/L
铅			1.0×10^{-3}mg/L
镉			1.0×10^{-4}mg/L
镍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200，TC-28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11912-1989)	0.05mg/L
铬		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757-2015)	0.03mg/L
锰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200，TC-28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11911-89)	0.01mg/L
汞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33，TC-160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HJ 694—2014)	4×10^{-5}mg/L
砷			3×10^{-4}mg/L

三、质控措施

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分析时，对标准滤膜进行称量，氨气、硫化氢采现场空白样；地下水：2#:pH、汞、铅、氨氮、氟化物做室内平行样，其它项目做好自控措施。

室内平行样分析

测试点位	测试项目	样品浓度（mg/L）	平行样浓度（mg/L）	相对偏差（%）	相对偏差测定范围（%）	测试结果
2#地下水井	pH（无量纲）	7.6	7.7	0.1 pH	±0.1 pH	合格
	汞	1×10^{-4}	9×10^{-5}	3.6	≤30	合格
	铅	1.0×10^{-3}L	1.0×10^{-3}L	0	≤30	合格
	氨氮	0.361	0.388	-3.6	≤15	合格
	氟化物	0.58	0.58	0	≤15	合格

四、检测结果

（一）无组织废气

检测时间：2022 年 4 月 24 日

单位：mg/m³

参数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东风	1.9	15.1	75.1	多云
点位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北侧	总悬浮颗粒物	0.084	0.117	0.100	0.150
	氨气	0.127	0.137	0.150	0.145

	硫化氢	0.002	0.002	0.003	0.003
厂界西侧	总悬浮颗粒物	0.184	0.217	0.251	0.267
	氨气	0.111	0.122	0.130	0.119
	硫化氢	0.003	0.003	0.004	0.004
厂界南侧	总悬浮颗粒物	0.100	0.150	0.134	0.167
	氨气	0.131	0.146	0.124	0.130
	硫化氢	0.004	0.004	0.004	0.003
厂界东侧	总悬浮颗粒物	0.100	0.083	0.117	0.150
	氨气	0.102	0.109	0.104	0.112
	硫化氢	0.004	0.004	0.003	0.003
最大值	总悬浮颗粒物	0.267			
	氨气	0.146			
	硫化氢	0.004			

无组织废气排放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mg/m^3）	1.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表 1 二级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氨气（mg/m^3）	2.0
硫化氢（mg/m^3）	0.10
臭气浓度（无量纲）	20

（二）地下水

（1）检测时间：2022 年 4 月 24 日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地下水井					2#地下水井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pH 值（无量纲）	8.0	8.0	8.1	8.0	/	7.7	7.6	7.6	7.6	/	6.5≤pH≤8.5
浊度（NTU）	1.1	1.3	1.0	1.1	1.1	1.6	1.7	1.4	1.6	1.6	≤3
汞（mg/L）	6×10^{-5}	7×10^{-5}	6×10^{-5}	6×10^{-5}	6×10^{-5}	9×10^{-5}	9×10^{-5}	1×10^{-4}	1×10^{-4}	9×10^{-5}	≤0.001
镉（mg/L）	1.2×10^{-4}	1.6×10^{-4}	1.1×10^{-4}	1.1×10^{-4}	1.3×10^{-4}	2.4×10^{-4}	2.2×10^{-4}	2.2×10^{-4}	2.3×10^{-4}	2.3×10^{-4}	≤0.005
六价铬（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5
铬（mg/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
砷（mg/L）	5×10^{-4}	5×10^{-4}	5×10^{-4}	5×10^{-4}	5×10^{-4}	3×10^{-4}	4×10^{-4}	4×10^{-4}	4×10^{-4}	4×10^{-4}	≤0.01
镍（mg/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
铅（mg/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0.01
铜（mg/L）	0.015	0.014	0.014	0.014	0.014	0.028	0.027	0.027	0.028	0.028	≤1.00
溶解性总固体（mg/L）	5.17×10^{2}	5.36×10^{2}	5.29×10^{2}	5.43×10^{2}	5.31×10^{2}	7.09×10^{2}	7.21×10^{2}	7.13×10^{2}	7.17×10^{2}	7.15×10^{2}	≤1000
锌（mg/L）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1.00

锰（mg/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10
氰化物（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5
亚硝酸盐（mg/L）	0.027	0.030	0.032	0.029	0.030	0.053	0.048	0.050	0.051	0.051	≤1.00
氨氮（mg/L）	0.224	0.246	0.235	0.257	0.241	0.369	0.350	0.385	0.375	0.370	≤0.50
氟化物（mg/L）	0.63	0.65	0.65	0.65	0.65	0.56	0.56	0.56	0.58	0.57	≤1.0
氯化物（mg/L）	38	38	38	38	38	2.02×10^{2}	2.05×10^{2}	2.00×10^{2}	2.02×10^{2}	2.02×10^{2}	≤250
挥发酚（mg/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2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3.0

注：1、“L”表示测定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所报数据为该方法的检出限并加标志位 L；
2.标准限值参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指标及限值。

（2）检测时间：2022 年 4 月 24 日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3#地下水井					4#地下水井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pH 值（无量纲）	8.1	8.2	8.1	8.2	/	8.2	8.3	8.3	8.4	/	6.5≤pH≤8.5
浊度（NTU）	0.9	0.9	0.8	1.0	0.9	2.7	2.8	2.4	2.6	2.6	≤3
汞（mg/L）	8×10^{-5}	7×10^{-5}	8×10^{-5}	8×10^{-5}	8×10^{-5}	7×10^{-5}	7×10^{-5}	6×10^{-5}	6×10^{-5}	7×10^{-5}	≤0.001

镉（mg/L）	1.6×10^{-4}	1.5×10^{-4}	1.9×10^{-4}	1.4×10^{-4}	1.6×10^{-4}	1.0×10^{-4}L	1.0×10^{-4}L	1.0×10^{-4}L	1.0×10^{-4}L	1.0×10^{-4}L	≤0.005
六价铬（mg/L）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5
铬（mg/L）	0.04	0.04	0.04	0.04	0.04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
砷（mg/L）	6×10^{-4}	6×10^{-4}	6×10^{-4}	6×10^{-4}	6×10^{-4}	1.0×10^{-3}	9×10^{-4}	9×10^{-4}	9×10^{-4}	9×10^{-4}	≤0.01
镍（mg/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
铜（mg/L）	0.020	0.020	0.020	0.020	0.020	0.027	0.027	0.027	0.028	0.027	≤1.00
铅（mg/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0.01
溶解性总固体（mg/L）	4.27×10^{2}	4.10×10^{2}	4.19×10^{2}	4.22×10^{2}	4.20×10^{2}	6.59×10^{2}	6.43×10^{2}	6.50×10^{2}	6.47×10^{2}	6.50×10^{2}	≤1000
锌（mg/L）	0.04	0.04	0.04	0.04	0.04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1.00
锰（mg/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10
氰化物（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5
亚硝酸盐（mg/L）	0.058	0.057	0.054	0.056	0.056	0.067	0.065	0.069	0.066	0.067	≤1.00
氨氮（mg/L）	0.396	0.413	0.418	0.391	0.405	0.276	0.290	0.268	0.298	0.283	≤0.50
氟化物（mg/L）	0.97	0.93	0.93	0.97	0.95	0.60	0.60	0.63	0.63	0.62	≤1.0
氯化物（mg/L）	1.72×10^{2}	1.75×10^{2}	1.70×10^{2}	1.75×10^{2}	1.73×10^{2}	98	98	98	98	98	≤250
挥发酚（mg/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2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3.0

注：1、“L”表示测定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所报数据为该方法的检出限并加标志位 L；
2.标准限值参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指标及限值。

（3）检测时间：2022 年 4 月 24 日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5#地下水井					6#地下水井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pH 值（无量纲）	7.9	7.8	7.8	7.9	/	7.7	7.7	7.7	7.7	/	6.5≤pH≤8.5
浊度（NTU）	1.5	1.4	1.6	1.3	1.5	2.1	2.0	1.9	1.8	2.0	≤3
汞（mg/L）	6×10^{-5}	6×10^{-5}	6×10^{-5}	6×10^{-5}	6×10^{-5}	4×10^{-5}	5×10^{-5}	6×10^{-5}	6×10^{-5}	5×10^{-5}	≤0.001
镉（mg/L）	1.6×10^{-4}	1.4×10^{-4}	1.7×10^{-4}	1.4×10^{-4}	1.5×10^{-4}	1.0×10^{-4}L	1.0×10^{-4}L	1.0×10^{-4}L	1.0×10^{-4}L	1.0×10^{-4}L	≤0.005
六价铬（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6	0.006	0.007	0.006	0.006	≤0.05
铬（mg/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
砷（mg/L）	1.9×10^{-3}	1.8×10^{-3}	1.9×10^{-3}	1.8×10^{-3}	1.9×10^{-3}	5×10^{-4}	4×10^{-4}	5×10^{-4}	4×10^{-4}	5×10^{-4}	≤0.01
镍（mg/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
铅（mg/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0.01

铜（mg/L）	0.032	0.031	0.031	0.031	0.031	0.028	0.028	0.028	0.027	0.028	≤1.00
溶解性总固体（mg/L）	8.02×10^{2}	8.15×10^{2}	8.10×10^{2}	8.19×10^{2}	8.12×10^{2}	5.71×10^{2}	5.80×10^{2}	5.89×10^{2}	5.75×10^{2}	5.79×10^{2}	≤1000
锌（mg/L）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1.00
锰（mg/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10
氰化物（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5
亚硝酸盐（mg/L）	0.054	0.055	0.060	0.053	0.056	0.042	0.041	0.045	0.043	0.043	≤1.00
氨氮（mg/L）	0.202	0.210	0.227	0.213	0.213	0.194	0.207	0.172	0.183	0.189	≤0.50
氟化物（mg/L）	0.48	0.48	0.46	0.50	0.48	0.76	0.76	0.73	0.76	0.75	≤1.0
氯化物（mg/L）	99	99	99	99	99	71	70	71	71	71	≤250
挥发酚（mg/L）	0.0004	0.0003	0.0003	0.0004	0.0004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2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3.0

注：1、“L”表示测定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所报数据为该方法的检出限并加标志位 L；
2.标准限值参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指标及限值。

（4）检测时间：2022 年 4 月 24 日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7#地下水井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pH 值（无量纲）	7.8	7.9	7.9	7.9	/	6.5≤pH≤8.5
浊度（NTU）	2.3	2.0	2.2	2.2	2.2	≤3
汞（mg/L）	4×10^{-5}	4×10^{-5}	4×10^{-5}	4×10^{-5}	4×10^{-5}	≤0.001
镉（mg/L）	1.0×10^{-4}L	1.0×10^{-4}L	1.0×10^{-4}L	1.0×10^{-4}L	1.0×10^{-4}L	≤0.005
六价铬（mg/L）	0.007	0.007	0.008	0.007	0.007	≤0.05
铬（mg/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
砷（mg/L）	4×10^{-4}	4×10^{-4}	4×10^{-4}	4×10^{-4}	4×10^{-4}	≤0.01
镍（mg/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
铅（mg/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0.01
铜（mg/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10^{-3}L	≤1.00
溶解性总固体（mg/L）	8.63×10^{2}	8.56×10^{2}	8.71×10^{2}	8.66×10^{2}	8.64×10^{2}	≤1000
锌（mg/L）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1.00
锰（mg/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10
氰化物（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5
亚硝酸盐（mg/L）	0.023	0.025	0.022	0.024	0.024	≤1.00
氨氮（mg/L）	0.106	0.125	0.114	0.133	0.120	≤0.50
氟化物（mg/L）	0.83	0.86	0.86	0.83	0.85	≤1.0
氯化物（mg/L）	14	15	14	14	14	≤250
挥发酚（mg/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2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3.0

注：1、“L”表示测定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所报数据为该方法的检出限并加标志位 L；
2.标准限值参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指标及限值。

五、检测结论

经检测，无组织废气中颗粒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氨气、硫化氢排放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表 1 二级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地下水井中各项指标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指标及限值。

编	制：杨荣方	审	核：[illegible]	签	发：蔡延成
日	期：2022.4.30	日	期：2022.4.30	日	期：2022.5.7

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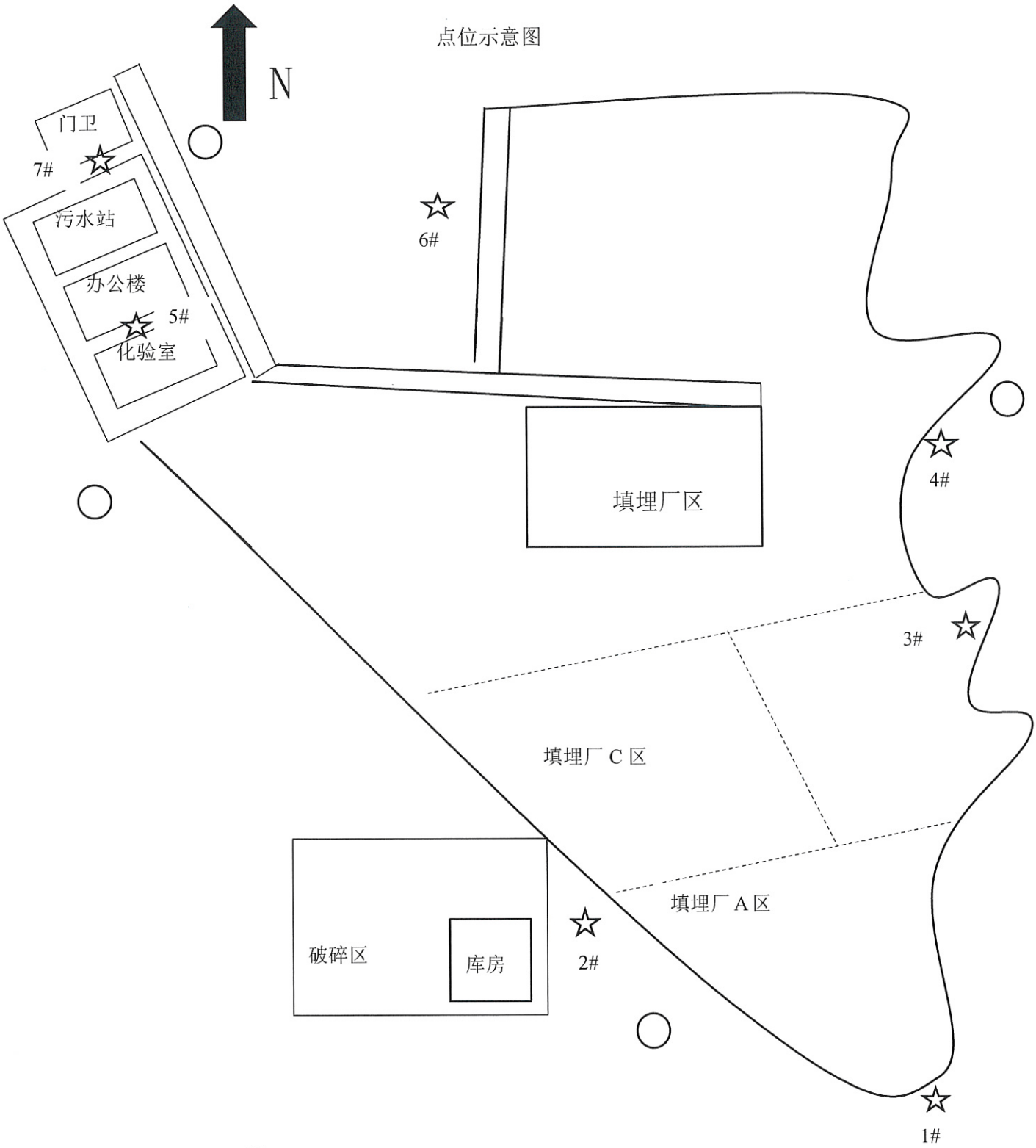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 ——地下水监测点

现场采样图

经度：101°30'48"
纬度：36°33'45"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海河铁路公司营业楼
时间：2022-04-24 10:51:19
备注：青海甘河滩环保产业 厂界东侧

经度：101°30'46"
纬度：36°33'45"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广鑫大道青海龙达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时间：2022-04-24 10:54:01
备注：青海甘河滩环保产业 厂界南侧

经度：101°30'42"
纬度：36°33'50"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庞士干村
时间：2022-04-24 10:57:06
备注：青海甘河滩环保产业 厂界北侧

经度：101°30'42"
纬度：36°33'46"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广鑫大道青海龙达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时间：2022-04-24 11:00:59
备注：青海甘河滩环保产业 [illegible]侧
侧

经度：101°31'2"
纬度：36°33'28"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海河铁路公司营业楼
时间 2022-04-24 12:43:21
备注：青海甘河滩环保产业 1#井

经度：101°30'53"
纬度：36°33'32"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海河铁路公司营业楼
时间：2022-04-24 14:57:10
备注：青海甘河滩环保产业 2#井

经度：101°31'1"
纬度：36°33'38"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甘东一路5号海河铁路公司营业楼
时间：2022-04-24 12:27:25
备注：青海甘河滩环保产业 3#井

经度：101°31'1"
纬度：36°33'45"
地址：正在加载中...
时间：2022-04-24 12:16:41
备注：青海甘河滩环保产业 4#井

宣传栏
经度：101°30'42"
纬度：36°33'46"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广鑫大道青海龙达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时间：2022-04-24 11:37:54
备注：青海甘河滩环保产业 5#井

经度：101°30'45" 纬度：36°33'49"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 大通陈士千村 时间：2022-04-24 15:57:44 备注：青海甘河滩环保产业 6# 井	经度：101°30'42" 纬度：36°33'50"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广鑫大道陈 士千村 时间：2022-04-24 11:59:04 备注：青海甘河滩环保产业 7#井	

160016040467

编号：ES22066

检 测 报 告

TESTING REPORT

委托单位：　**青海天诚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Sumitted By

样品名称：　**水样**

Sample Name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Kind Of Test

青海省地质矿产测试应用中心

Qinghai Province Geology Ore Test Application Center

青海省地质矿产测试应用中心

检测报告

检测批号　ES22066　　共 2 页　第 1 页

样品名称	水样	样品数量	28个
收样日期	2022-5-6	报告日期	2022-5-13
来样方式	送样	来样状态	液体
检测项目	硝酸盐氮		
检测依据	HJ/T346-2007		
主要仪器设备	U3900H型 紫外分光光度计(1324)，		
检测环境	温度（℃） 21	湿度(RH%)：	37
备注	送样人：李广栋　　电　话：15110918201 报告签收： 项目名称：青海甘河工业园区环保产业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4月份）自行检测		
主检：[illegible]	审核：张荣	批准：[illegible]	

青海省地质矿产测试应用中心检测报告

送样单位:青海天诚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样品名称: 水样　　第 2 页

报告编号:ES22066　　样品数量:28个　　共 2 页

送样号	分析号	硝酸盐氮	/	/
		mg/L	/	/
环保产业1#地下水井①	ES220660001	3.43	/	/
环保产业1#地下水井②	ES220660002	3.45	/	/
环保产业1#地下水井③	ES220660003	3.51	/	/
环保产业1#地下水井④	ES220660004	3.46	/	/
环保产业2#地下水井①	ES220660005	4.86	/	/
环保产业2#地下水井②	ES220660006	4.78	/	/
环保产业2#地下水井③	ES220660007	4.82	/	/
环保产业2#地下水井④	ES220660008	4.70	/	/
环保产业3#地下水井①	ES220660009	4.07	/	/
环保产业3#地下水井②	ES220660010	4.12	/	/
环保产业3#地下水井③	ES220660011	4.18	/	/
环保产业3#地下水井④	ES220660012	4.21	/	/
环保产业4#地下水井①	ES220660013	2.60	/	/
环保产业4#地下水井②	ES220660014	2.57	/	/
环保产业4#地下水井③	ES220660015	2.46	/	/
环保产业4#地下水井④	ES220660016	2.61	/	/
环保产业5#地下水井①	ES220660017	3.63	/	/
环保产业5#地下水井②	ES220660018	3.66	/	/
环保产业5#地下水井③	ES220660019	3.62	/	/
环保产业5#地下水井④	ES220660020	3.66	/	/
环保产业6#地下水井①	ES220660021	3.51	/	/
环保产业6#地下水井②	ES220660022	3.25	/	/
环保产业6#地下水井③	ES220660023	3.25	/	/
环保产业6#地下水井④	ES220660024	3.12	/	/
环保产业7#地下水井①	ES220660025	3.05	/	/
环保产业7#地下水井②	ES220660026	3.08	/	/
环保产业7#地下水井③	ES220660027	3.08	/	/
环保产业7#地下水井④	ES220660028	3.04	/	/
检出限		**0.08**	/	/

以下空白

172912050059

检 测 报 告

天诚测字[2022]第 221 号

项目名称：青海甘河工业园区环保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4 月份）锅炉自行检测

检测性质：服务性检测

受测单位：青海甘河工业园区环保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2022 年 5 月 5 日

青海天诚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章）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 MA 专用章、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2. 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3. 报告内容涂改无效。
4.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只对送检样品分析结果负责。
5. 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十日内，向我公司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及复印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经许可的报告必须全文复制，未经许可报告不得部分复印，违者必究。

电话：0971—7661235

邮编：811600

地址：西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甘河工业园区中小企业创业园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青海甘河工业园区环保产业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4月份）锅炉自行检测
检测性质	服务性检测
受测单位	青海甘河工业园区环保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样日期	2022年4月2日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锅炉废气排气筒，共1个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氮氧化物、烟气参数（烟温、流速、含氧量、湿度、流量）； 检测频次：3次/天，检测一天。

二、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最低检出浓度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代号及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方法最低检出限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TC-140	3mg/m^3

三、质量控制报告

有组织废气：检测前对仪器进行标气校准：

烟气烟尘采样仪仪器校准表

校准仪器名称	YQ3000-D型烟气采样器						标气厂家
校准日期	2022年4月2日		仪器编号		TC-140		
标准气体	标准值	测量前	测量后	允许误差（%）	实际误差（%）		上海神开气体技术有限公司
					测量前	测量后	
SO_2（mg/m^3）	156	157	154	±5	0.6	-1.3	
NO（mg/m^3）	70	70	68	±5	0	-2.9	
O_2（%）	9.96	10.3	10.1	±5	3.4	1.4	

四、依据

（1）《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373-2007）；

（2）《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五、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2022年4月2日

项目		单位	锅炉废气排气筒（CLHS0.35-85/60YQ）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烟气温度		℃	87	87	87	87
烟气流速		m/s	4.58	4.58	4.58	4.58
含氧量		%	1.7	1.9	1.4	1.7
湿度		%	3.9	3.9	3.9	3.9
烟气标干流量		Nm^3/h	279	279	279	279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3	48	46	49	48
	折算浓度	mg/m^3	44	42	44	43
	排放速率	Kg/h	0.013	0.013	0.014	0.013

执行标准及限值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2 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污染物项目	氮氧化物
限值（mg/m^3）	200

六、检测结论

经检测，锅炉废气排气筒中氮氧化物排放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2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编　制：拘荣义　　审　核：李长国　　签　发：蔡延成

日　期：2022.5.5　　日　期：2022.5.5　　日　期：2022.5.5

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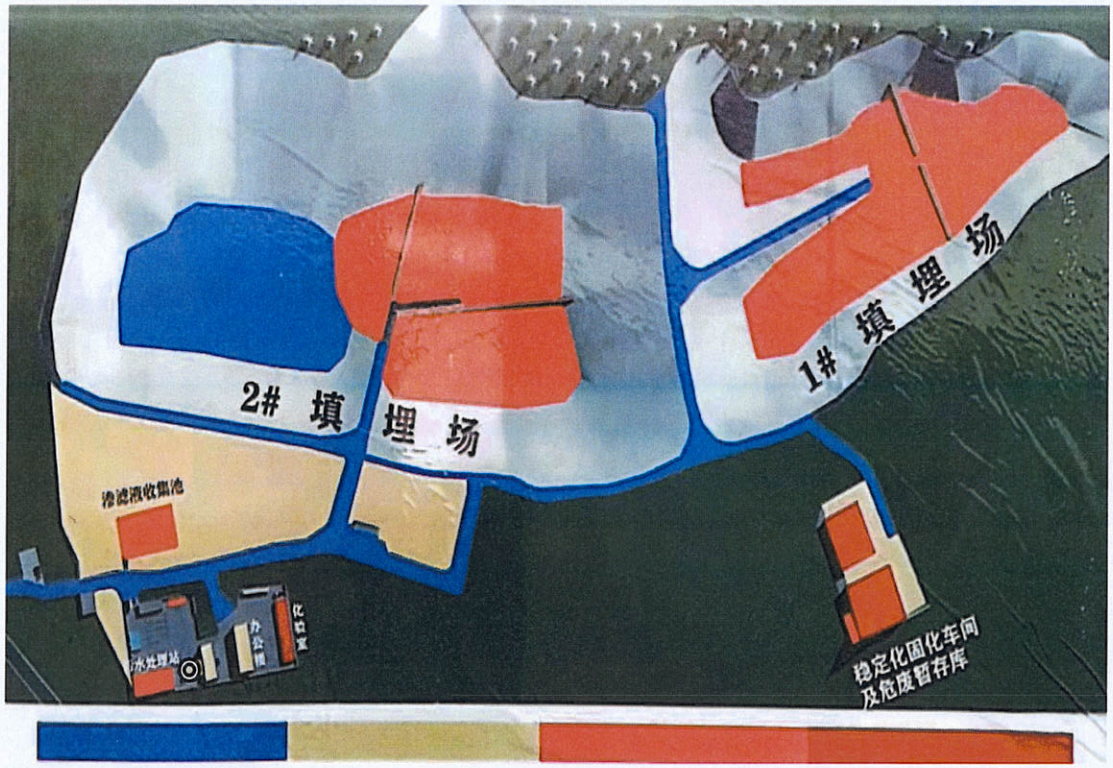

◎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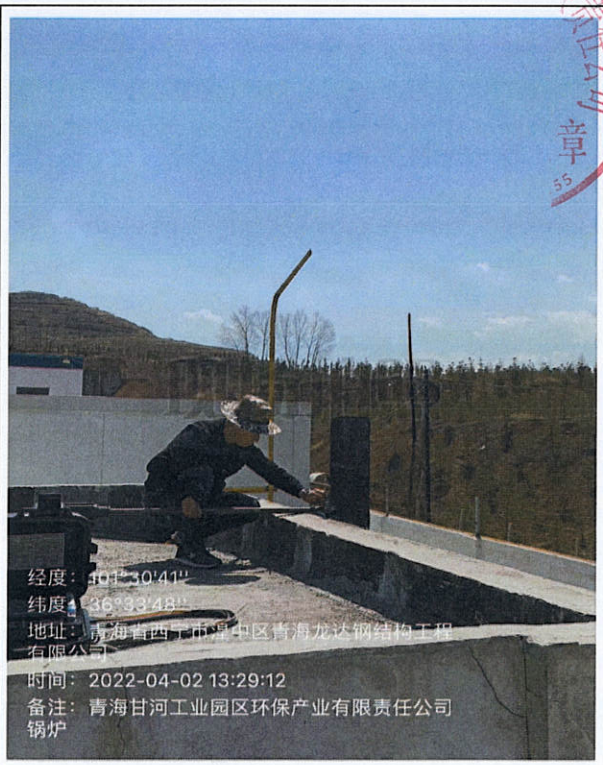
现场采样图